

黄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黄山市财政局文件

黄人社秘〔2025〕109号

关于认定黄山市规范化零工市场（驿站） 的通知（第一批）

黄山区、徽州区、歙县、黟县、祁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
财政局：

根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财政局《关于印发〈黄山市零工市场（驿站）认定和运行管理绩效评价细则（试行）〉》（黄人社秘〔2025〕80号）精神，经市场申请、区县自评、市级实地核验等程序，现认定黄山区零工市场、徽州区零工市场、歙县零工市场、黟县零工市场、祁门县众城零工市场为黄山市第一批零工市场。

各区县要指导零工市场依法依规提供招聘求职对接服务，支持灵活就业健康发展，有效促进大龄和困难等人员实现“家门口”就业，并适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，对符合条件的零工市场兑现运营维护补助。

黄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

黄山市财政局



2025年7月3日